

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会议材料均在董事会会议召开前提交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吴仕明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内容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计划以 2026 年 9 月 15 日作为首次授予日，并以 15.72 元/股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7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56.1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关联董事李国、王海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赛科希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16 日